

大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公司股票作出终止挂牌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终止挂牌事项

大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未能在2019年6月28日前按照规定时间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4.5.1条第（三）项的规定，于2019年7月19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大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2064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决定自2019年7月29日起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二、接受投资者咨询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恒大绿洲14-2-206

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媛媛

联系方式：0482-8281542 邮箱：1045229702@qq.com

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惠子

联系方式：020-38286588 邮箱：liuhz@wlzq.com.cn

公司终止挂牌后，公司会妥善处理股东合理诉求。主办券商将督促公司办理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公司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等有关要求，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确保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稳定、有序进行。

三、备查文件

《关于终止大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2064号）

大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6日